

证券代码：836956

证券简称：金广恒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培勇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经营范围等事项变更和《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5 日